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1）

项目名称：绍兴市上虞区总工会办公用房（工人文化宫等）租赁采购项目（FSJZCS2023025）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江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上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绍兴大集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1	技术	办公用房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保洁服务（公共部位）、保安服务	0-4	3.5	2.5	2.4
1.2	技术	工人文化宫用房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保洁服务（公共部位）、保安服务	0-4	3.5	2.7	2.8
1.3	技术	办公用房设计、装修、施工实施方案	0-4	3.5	2.6	2.6
1.4	技术	设备设施维护保养（除电梯外）	0-4	3.5	2.7	2.7
1.5	技术	水电费管理	0-4	3.5	2.8	3.0
1.6	技术	零星维修（公共部位）	0-4	3.0	2.5	2.5
2.1	技术	拟派项目负责人：评委根据项目负责人在其他项目管理岗位的任职经历、职位及工作经验是否适应本项目等打分。提供任职单位的证明并加盖公章。	0-3	2.7	2.0	2.0
2.2	技术	其它工作人员配备方案：评委根据人员配备方案的岗位设置、人员数量等情况进行合理性打分。	0-3	2.5	1.8	1.8
2.3	技术	其它工作人员配备方案：评委根据工人文化宫用房装修施工配合人员的专业、经验、学历等情况打分。	0-3	2.0	1.8	1.7
2.4	技术	其它工作人员配备方案：评委根据拟投入本项目的其他人员（除项目负责人及工人文化宫用房装修施工配合人员外）的专业、经验、学历等情况打分。	0-3	2.5	1.8	1.7
3	技术	管理制度：评委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管理制度（包括人员考核制度、培训制度、组织架构、行为规范、工作纪律等方面）进行打分。	0-4	3.0	2.4	2.5
4.1	技术	根据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办公用房建筑格局、面积等与磋商文件的满足情况进行打分。需提供房屋产权证复印件，如为租赁的另需提供租赁合同及产权单位同意转租协议，所有文件需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0-4	3.0	2.5	2.4
4.2	技术	根据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工人文化宫用房的建筑格局、面积等与磋商文件的满足情况进行打分。需提供房屋产权证、毛坯现状图、房屋建筑结构图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如为租赁的另需提供租赁合同及产权单位同意转租协议，所有文件需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0-4	3.5	2.8	2.8
4.3	技术	根据投标人用房内的电梯数量、维修保养措施等进行打分。需同时提供电梯年检合格证和维修保养合同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0-4	3.5	2.2	2.4
4.4	技术	根据投标场所所在大楼具有封闭式管理的停车场配套设施（电子道闸、无人收费系统和充电桩等）、规模、停车位数量、停车便利性等情况打分。需载明停车场规模，容纳停车数量。	0-4	3.5	2.5	2.4
4.5	技术	根据办公用房内的大厅、办公室、会议室、卫生间、茶水间、值班室的美观性、舒适性和实用性进行打分。需提供相关设施设备照片及文字解释。	0-4	3.5	2.4	2.4
5	技术	应急预案：评委根据投标人服务过程中突发事件的处置预案及如何及时组织力量做好各项应对措施能力情况进行打分。	0-3	2.5	2.0	2.0

6	技术	重难点分析：评委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特点提出的重难点分析到位情况及重难点解决对策与方案进行打分。	0-2	1.8	1.3	1.2
7.1	技术	投标人承诺在合同签订后20天内，按磋商文件要求交房条件完成对出租场所的整改工作，以达到或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交房标准。需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0-3	2.5	2.0	1.8
7.2	技术	投标人承诺交房后如发现存在问题的，在采购人书面通知发出后的15天内完成整改的，未能按时整改的采购人有权根据交房标准自行组织整改。需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0-3	2.5	2.0	1.8
8	商务	面积：投标人提供的场地，建筑面积大于1500平方米的，每增加100平方米的，得1分，最多得2分 (提供产权证明)	0-2	2.0	2.0	1.0
9	商务	距离：投标人提供的场地，距离上虞区行政中心（人民政府）1公里内的，得2分；2公里内的，得1分。 (请各投标人自行提供证明材料)	0-2	2.0	0.0	0.0
10	商务	投标人实力： 1.满足采购文件对免费临时车位最低要求的基础上，每增加50小时得0.5分，最高得2分；（以承诺书为准，格式自拟） 2.投标人能提供自有食堂的，得1分；（请各投标人自行提供证明材料） 投标人房产若为自有房产的，得2分；（请各投标人提供产权证明材料）	0-5	5.0	0.0	0.0
合计			0-80	68.5	47.3	45.9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2）

项目名称：绍兴市上虞区总工会办公用房（工人文化宫等）租赁采购项目（FSJZCS2023025）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江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上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绍兴大集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1	技术	办公用房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保洁服务（公共部位）、保安服务	0-4	4.0	1.5	1.6
1.2	技术	工人文化宫用房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保洁服务（公共部位）、保安服务	0-4	4.0	1.5	1.6
1.3	技术	办公用房设计、装修、施工实施方案	0-4	4.0	1.7	1.6
1.4	技术	设备设施维护保养（除电梯外）	0-4	3.8	1.5	1.5
1.5	技术	水电费管理	0-4	3.8	2.1	2.1
1.6	技术	零星维修（公共部位）	0-4	3.7	1.8	1.7
2.1	技术	拟派项目负责人：评委根据项目负责人在其他项目管理岗位的任职经历、职位及工作经验是否适应本项目等打分。提供任职单位的证明并加盖公章。	0-3	2.9	1.6	1.5
2.2	技术	其它工作人员配备方案：评委根据人员配备方案的岗位设置、人员数量等情况进行合理性打分。	0-3	2.8	2.0	2.1
2.3	技术	其它工作人员配备方案：评委根据工人文化宫用房装修施工配合人员的专业、经验、学历等情况打分。	0-3	2.9	1.6	1.4
2.4	技术	其它工作人员配备方案：评委根据拟投入本项目的其他人员（除项目负责人及工人文化宫用房装修施工配合人员外）的专业、经验、学历等情况打分。	0-3	2.8	1.2	1.6
3	技术	管理制度：评委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管理制度（包括人员考核制度、培训制度、组织架构、行为规范、工作纪律等方面）进行打分。	0-4	3.9	1.4	1.3
4.1	技术	根据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办公用房建筑格局、面积等与磋商文件的满足情况进行打分。需提供房屋产权证复印件，如为租赁的另需提供租赁合同及产权单位同意转租协议，所有文件需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0-4	3.8	1.8	1.3
4.2	技术	根据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工人文化宫用房的建筑格局、面积等与磋商文件的满足情况进行打分。需提供房屋产权证、毛坯现状图、房屋建筑结构图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如为租赁的另需提供租赁合同及产权单位同意转租协议，所有文件需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0-4	3.9	1.5	1.6
4.3	技术	根据投标人用房内的电梯数量、维修保养措施等进行打分。需同时提供电梯年检合格证和维修保养合同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0-4	3.8	3.8	3.8
4.4	技术	根据投标场所所在大楼具有封闭式管理的停车场配套设施（电子道闸、无人收费系统和充电桩等）、规模、停车位数量、停车便利性等情况打分。需载明停车场规模，容纳停车数量。	0-4	3.9	1.2	1.2
4.5	技术	根据办公用房内的大厅、办公室、会议室、卫生间、茶水间、值班室的美观性、舒适性和实用性进行打分。需提供相关设施设备照片及文字解释。	0-4	3.9	1.5	1.5

5	技术	应急预案：评委根据投标人服务过程中突发事件的处置预案及如何及时组织力量做好各项应对措施能力情况进行打分。	0-3	2.9	2.0	2.0
6	技术	重难点分析：评委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特点提出的重难点分析到位情况及重难点解决对策与方案进行打分。	0-2	1.8	1.5	1.5
7.1	技术	投标人承诺在合同签订后20天内，按磋商文件要求交房条件完成对出租场所的整改工作，以达到或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交房标准。需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0-3	2.9	2.0	2.0
7.2	技术	投标人承诺交房后如发现存在问题的，在采购人书面通知发出后的15天内完成整改的，未能按时整改的采购人有权根据交房标准自行组织整改。需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0-3	2.9	2.0	2.0
8	商务	面积：投标人提供的场地，建筑面积大于1500平方米的，每增加100平方米的，得1分，最多得2分 (提供产权证明)	0-2	2.0	2.0	1.0
9	商务	距离：投标人提供的场地，距离上虞区行政中心（人民政府）1公里内的，得2分；2公里内的，得1分。 (请各投标人自行提供证明材料)	0-2	2.0	0.0	0.0
10	商务	投标人实力： 1.满足采购文件对免费临时车位最低要求的基础上，每增加50小时得0.5分，最高得2分；（以承诺书为准，格式自拟） 2.投标人能提供自有食堂的，得1分；（请各投标人自行提供证明材料） 投标人房产若为自有房产的，得2分；（请各投标人提供产权证明材料）	0-5	5.0	0.0	0.0
合计			0-80	77.4	37.2	35.9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3）

项目名称：绍兴市上虞区总工会办公用房（工人文化宫等）租赁采购项目（FSJZCS2023025）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江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上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绍兴大集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1	技术	办公用房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保洁服务（公共部位）、保安服务	0-4	3.5	3.0	3.0
1.2	技术	工人文化宫用房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保洁服务（公共部位）、保安服务	0-4	3.5	3.0	3.0
1.3	技术	办公用房设计、装修、施工实施方案	0-4	3.5	2.5	2.5
1.4	技术	设备设施维护保养（除电梯外）	0-4	3.5	3.0	2.5
1.5	技术	水电费管理	0-4	3.5	3.5	3.5
1.6	技术	零星维修（公共部位）	0-4	3.5	3.0	3.0
2.1	技术	拟派项目负责人：评委根据项目负责人在其他项目管理岗位的任职经历、职位及工作经验是否适应本项目等打分。提供任职单位的证明并加盖公章。	0-3	2.5	2.0	2.0
2.2	技术	其它工作人员配备方案：评委根据人员配备方案的岗位设置、人员数量等情况进行合理性打分。	0-3	2.5	2.0	2.0
2.3	技术	其它工作人员配备方案：评委根据工人文化宫用房装修施工配合人员的专业、经验、学历等情况打分。	0-3	2.5	2.0	2.0
2.4	技术	其它工作人员配备方案：评委根据拟投入本项目的其他人员（除项目负责人及工人文化宫用房装修施工配合人员外）的专业、经验、学历等情况打分。	0-3	2.5	2.0	2.0
3	技术	管理制度：评委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管理制度（包括人员考核制度、培训制度、组织架构、行为规范、工作纪律等方面）进行打分。	0-4	3.5	3.0	2.5
4.1	技术	根据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办公用房建筑格局、面积等与磋商文件的满足情况进行打分。需提供房屋产权证复印件，如为租赁的另需提供租赁合同及产权单位同意转租协议，所有文件需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0-4	3.5	3.0	3.0
4.2	技术	根据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工人文化宫用房的建筑格局、面积等与磋商文件的满足情况进行打分。需提供房屋产权证、毛坯现状图、房屋建筑结构图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如为租赁的另需提供租赁合同及产权单位同意转租协议，所有文件需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0-4	3.5	3.0	2.5
4.3	技术	根据投标人用房内的电梯数量、维修保养措施等进行打分。需同时提供电梯年检合格证和维修保养合同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0-4	3.5	3.5	3.5
4.4	技术	根据投标场所所在大楼具有封闭式管理的停车场配套设施（电子道闸、无人收费系统和充电桩等）、规模、停车位数量、停车便利性等情况打分。需载明停车场规模，容纳停车数量。	0-4	3.5	3.0	3.0
4.5	技术	根据办公用房内的大厅、办公室、会议室、卫生间、茶水间、值班室的美观性、舒适性和实用性进行打分。需提供相关设施设备照片及文字解释。	0-4	3.5	3.0	3.0

5	技术	应急预案：评委根据投标人服务过程中突发事件的处置预案及如何及时组织力量做好各项应对措施能力情况进行打分。	0-3	2.5	2.0	2.0
6	技术	重难点分析：评委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特点提出的重难点分析到位情况及重难点解决对策与方案进行打分。	0-2	2.0	1.5	1.5
7.1	技术	投标人承诺在合同签订后20天内，按磋商文件要求交房条件完成对出租场所的整改工作，以达到或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交房标准。需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0-3	2.5	2.5	2.5
7.2	技术	投标人承诺交房后如发现存在问题的，在采购人书面通知发出后的15天内完成整改的，未能按时整改的采购人有权根据交房标准自行组织整改。需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0-3	3.0	2.5	2.5
8	商务	面积：投标人提供的场地，建筑面积大于1500平方米的，每增加100平方米的，得1分，最多得2分 (提供产权证明)	0-2	2.0	2.0	1.0
9	商务	距离：投标人提供的场地，距离上虞区行政中心（人民政府）1公里内的，得2分；2公里内的，得1分。 (请各投标人自行提供证明材料)	0-2	2.0	0.0	0.0
10	商务	投标人实力： 1.满足采购文件对免费临时车位最低要求的基础上，每增加50小时得0.5分，最高得2分；（以承诺书为准，格式自拟） 2.投标人能提供自有食堂的，得1分；（请各投标人自行提供证明材料） 投标人房产若为自有房产的，得2分；（请各投标人提供产权证明材料）	0-5	5.0	0.0	0.0
合计			0-80	71.0	55.0	52.5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4）

项目名称：绍兴市上虞区总工会办公用房（工人文化宫等）租赁采购项目（FSJZCS2023025）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江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上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绍兴大集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1	技术	办公用房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保洁服务（公共部位）、保安服务	0-4	3.5	3.0	3.0
1.2	技术	工人文化宫用房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保洁服务（公共部位）、保安服务	0-4	3.5	3.0	2.5
1.3	技术	办公用房设计、装修、施工实施方案	0-4	3.0	2.5	2.5
1.4	技术	设备设施维护保养（除电梯外）	0-4	3.0	2.5	2.5
1.5	技术	水电费管理	0-4	3.0	2.5	2.5
1.6	技术	零星维修（公共部位）	0-4	3.5	3.0	3.0
2.1	技术	拟派项目负责人：评委根据项目负责人在其他项目管理岗位的任职经历、职位及工作经验是否适应本项目等打分。提供任职单位的证明并加盖公章。	0-3	2.5	2.0	2.0
2.2	技术	其它工作人员配备方案：评委根据人员配备方案的岗位设置、人员数量等情况进行合理性打分。	0-3	3.0	2.5	2.0
2.3	技术	其它工作人员配备方案：评委根据工人文化宫用房装修施工配合人员的专业、经验、学历等情况打分。	0-3	2.5	2.0	2.0
2.4	技术	其它工作人员配备方案：评委根据拟投入本项目的其他人员（除项目负责人及工人文化宫用房装修施工配合人员外）的专业、经验、学历等情况打分。	0-3	2.5	2.0	2.0
3	技术	管理制度：评委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管理制度（包括人员考核制度、培训制度、组织架构、行为规范、工作纪律等方面）进行打分。	0-4	3.5	3.0	2.5
4.1	技术	根据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办公用房建筑格局、面积等与磋商文件的满足情况进行打分。需提供房屋产权证复印件，如为租赁的另需提供租赁合同及产权单位同意转租协议，所有文件需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0-4	3.5	3.0	2.5
4.2	技术	根据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工人文化宫用房的建筑格局、面积等与磋商文件的满足情况进行打分。需提供房屋产权证、毛坯现状图、房屋建筑结构图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如为租赁的另需提供租赁合同及产权单位同意转租协议，所有文件需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0-4	3.5	3.0	2.5
4.3	技术	根据投标人用房内的电梯数量、维修保养措施等进行打分。需同时提供电梯年检合格证和维修保养合同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0-4	3.5	3.0	3.0
4.4	技术	根据投标场所所在大楼具有封闭式管理的停车场配套设施（电子道闸、无人收费系统和充电桩等）、规模、停车位数量、停车便利性等情况打分。需载明停车场规模，容纳停车数量。	0-4	2.5	1.5	1.5
4.5	技术	根据办公用房内的大厅、办公室、会议室、卫生间、茶水间、值班室的美观性、舒适性和实用性进行打分。需提供相关设施设备照片及文字解释。	0-4	2.5	2.0	1.5

5	技术	应急预案：评委根据投标人服务过程中突发事件的处置预案及如何及时组织力量做好各项应对措施能力情况进行打分。	0-3	2.5	2.0	2.0
6	技术	重难点分析：评委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特点提出的重难点分析到位情况及重难点解决对策与方案进行打分。	0-2	2.0	1.5	1.0
7.1	技术	投标人承诺在合同签订后20天内，按磋商文件要求交房条件完成对出租场所的整改工作，以达到或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交房标准。需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0-3	3.0	2.5	2.5
7.2	技术	投标人承诺交房后如发现存在问题的，在采购人书面通知发出后的15天内完成整改的，未能按时整改的采购人有权根据交房标准自行组织整改。需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0-3	3.0	2.5	2.5
8	商务	面积：投标人提供的场地，建筑面积大于1500平方米的，每增加100平方米的，得1分，最多得2分 (提供产权证明)	0-2	2.0	2.0	1.0
9	商务	距离：投标人提供的场地，距离上虞区行政中心（人民政府）1公里内的，得2分；2公里内的，得1分。 (请各投标人自行提供证明材料)	0-2	2.0	0.0	0.0
10	商务	投标人实力： 1.满足采购文件对免费临时车位最低要求的基础上，每增加50小时得0.5分，最高得2分；（以承诺书为准，格式自拟） 2.投标人能提供自有食堂的，得1分；（请各投标人自行提供证明材料） 投标人房产若为自有房产的，得2分；（请各投标人提供产权证明材料）	0-5	5.0	0.0	0.0
合计			0-80	68.5	51.0	46.5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5）

项目名称：绍兴市上虞区总工会办公用房（工人文化宫等）租赁采购项目（FSJZCS2023025）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江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上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绍兴大集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1	技术	办公用房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保洁服务（公共部位）、保安服务	0-4	3.7	3.5	3.4
1.2	技术	工人文化宫用房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保洁服务（公共部位）、保安服务	0-4	3.6	3.4	3.4
1.3	技术	办公用房设计、装修、施工实施方案	0-4	3.7	3.2	3.2
1.4	技术	设备设施维护保养（除电梯外）	0-4	3.6	3.5	3.5
1.5	技术	水电费管理	0-4	3.5	3.3	3.3
1.6	技术	零星维修（公共部位）	0-4	3.3	3.2	3.1
2.1	技术	拟派项目负责人：评委根据项目负责人在其他项目管理岗位的任职经历、职位及工作经验是否适应本项目等打分。提供任职单位的证明并加盖公章。	0-3	2.8	2.7	2.6
2.2	技术	其它工作人员配备方案：评委根据人员配备方案的岗位设置、人员数量等情况进行合理性打分。	0-3	2.7	2.6	2.6
2.3	技术	其它工作人员配备方案：评委根据工人文化宫用房装修施工配合人员的专业、经验、学历等情况打分。	0-3	2.7	2.6	2.6
2.4	技术	其它工作人员配备方案：评委根据拟投入本项目的其他人员（除项目负责人及工人文化宫用房装修施工配合人员外）的专业、经验、学历等情况打分。	0-3	2.5	2.5	2.5
3	技术	管理制度：评委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管理制度（包括人员考核制度、培训制度、组织架构、行为规范、工作纪律等方面）进行打分。	0-4	3.6	3.6	3.6
4.1	技术	根据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办公用房建筑格局、面积等与磋商文件的满足情况进行打分。需提供房屋产权证复印件，如为租赁的另需提供租赁合同及产权单位同意转租协议，所有文件需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0-4	4.0	3.0	3.0
4.2	技术	根据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工人文化宫用房的建筑格局、面积等与磋商文件的满足情况进行打分。需提供房屋产权证、毛坯现状图、房屋建筑结构图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如为租赁的另需提供租赁合同及产权单位同意转租协议，所有文件需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0-4	4.0	3.0	3.0
4.3	技术	根据投标人用房内的电梯数量、维修保养措施等进行打分。需同时提供电梯年检合格证和维修保养合同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0-4	4.0	3.5	3.5
4.4	技术	根据投标场所所在大楼具有封闭式管理的停车场配套设施（电子道闸、无人收费系统和充电桩等）、规模、停车位数量、停车便利性等情况打分。需载明停车场规模，容纳停车数量。	0-4	4.0	4.0	4.0
4.5	技术	根据办公用房内的大厅、办公室、会议室、卫生间、茶水间、值班室的美观性、舒适性和实用性进行打分。需提供相关设施设备照片及文字解释。	0-4	4.0	3.7	3.8

5	技术	应急预案：评委根据投标人服务过程中突发事件的处置预案及如何及时组织力量做好各项应对措施能力情况进行打分。	0-3	2.8	2.7	2.7
6	技术	重难点分析：评委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特点提出的重难点分析到位情况及重难点解决对策与方案进行打分。	0-2	1.7	1.7	1.7
7.1	技术	投标人承诺在合同签订后20天内，按磋商文件要求交房条件完成对出租场所的整改工作，以达到或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交房标准。需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0-3	2.8	2.8	2.7
7.2	技术	投标人承诺交房后如发现存在问题的，在采购人书面通知发出后的15天内完成整改的，未能按时整改的采购人有权根据交房标准自行组织整改。需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0-3	2.9	2.7	2.7
8	商务	面积：投标人提供的场地，建筑面积大于1500平方米的，每增加100平方米的，得1分，最多得2分 (提供产权证明)	0-2	2.0	2.0	1.0
9	商务	距离：投标人提供的场地，距离上虞区行政中心（人民政府）1公里内的，得2分；2公里内的，得1分。 (请各投标人自行提供证明材料)	0-2	2.0	0.0	0.0
10	商务	投标人实力： 1.满足采购文件对免费临时车位最低要求的基础上，每增加50小时得0.5分，最高得2分；（以承诺书为准，格式自拟） 2.投标人能提供自有食堂的，得1分；（请各投标人自行提供证明材料） 投标人房产若为自有房产的，得2分；（请各投标人提供产权证明材料）	0-5	5.0	0.0	0.0
合计			0-80	74.9	63.2	61.9

专家（签名）：

